

附件 2

岳阳县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项目名称：岳阳县张谷英镇饶村中学运动场改造工程

采购单位：岳阳县张谷英镇中心学校

主管单位：岳阳县教育体育局

编制单位：岳阳县张谷英镇中心学校

编制时间：2026 年 8 月 4 日

编制说明

一、适用范围

岳阳县各级预算单位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项目。

二、编制要求

1. 编制的项目采购实施计划，应当符合《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要求及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

2. 采购单位对填报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可以自行组织编制，也可以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第三方机构编制，委托编制的应当在委托协议中明确委托职责及要求，并对其委托编制的内容真实性负责。

三、其他说明

1. 斜体字部分属于提醒内容，编制时应删除；对不适用的内容应删除，并调整相应序号。

2. 项目采购实施计划作为采购资料存档备。

一、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岳阳县张谷英镇饶村中学运动场改造工程		
采购单位	岳阳县张谷英镇中心学校		
☒ 自行组织编制	负责人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刘 露	13348600748	/
	其它参与编制人员	/	
☐ 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单位编制	机构名称	岳阳市聚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	/	/
采购项目类别	☐ 货物 ☐ 服务 ☒ 工程		

二、合同订立安排

（一）开展采购活动的时间和地点安排

- 1. 采购项目实施时间：约 60 天（2026 日年 8 月 31 日）
- 2. 采购项目进场/交付时间要求：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
- 3. 采购项目实施地点：岳阳县。

（二）采购组织形式

☐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三）委托代理安排

☐自行采购 ☐集中采购机构

☒社会代理机构(名称)岳阳市聚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选择理由 该公司在岳阳市注册,从业人员资历深厚,对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能熟练运用,项目实施经验丰富。为保障本项目顺利完成,我单位推荐由该公司代理本项目。

(四)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供应商的基本资格条件: 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且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即: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专门面向: ☒中小企业 ☐小微企业 ☐监狱企业 ☐福利性单位

☐强制分包: 大型企业应将采购份额的__/_%分包给中小企业。

3. 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

(1) 供应商须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安全

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2）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或市政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证书，并具有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 B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注册证书与供应商名称必须一致，且未在其他建设工程中担任同类职务（须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无在建工程承诺书原件）；其他关键岗位人员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岗位证书（技术负责人、施工员 1 人、安全员 1 人）；安全员还需具备 C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并在有效期内；

（3）湖南省外企业须按照湘建建[2015]190号文件要求办理省外入湘企业基本情况登记（以“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查询为准）或具有入湘施工登记证（处于有效期内）。

注：

（1）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关措施的通知》湘财购〔2022〕17 号，符合法定条件的供应商凭《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也可通过在金融机构办理电子增信取得对应信用星级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资格证明材料。

（2）投标人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划分，本项目属于“建筑业”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此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6.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7.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采购项目项目预算

项目预（概）算：1623043.00 元

（六）采购包划分与合同分包

1. 是否进行分包：☐是 ☒否

2. 采购包划分要求：/

3. 合同分包要求：/

4. 采购标的名称及数量（标的品目较多的可以附件形式提供，格式如下）：

包号	标的（产品）品目	计量单位	数量	进口/国产	核心产品	备注
1	室外体育和娱乐设施	项	1			B021501-室外体育和娱乐设施

注：采购进口产品的应报市级财政部门核准,核准资料作为附件提供。

5. 标的配套需要的设备、备件、耗材等（服务类和工程类如有，请列明）

6. 包装和运输要求：成交供应商负责建筑材料到施工地点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及现场搬运等；成交供应商负责建筑材料在施工地点的保管，直至项目验收合格。

7. 保险要求：所有进入项目现场人员需购买意外保险，且严格按相关操作规程操作施工，如发生安全事故，一切责任和损失由成交人承担，采购人不负任何责任和损失。

（七）采购方式

1. 包 1

（1）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邀请招标

☐ 竞争性谈判 ☒ 竞争性磋商

☐ 询价 ☐ 单一来源采购

☐ 其他采购方式：

（2）采购方式是否需要财政部门批准：

☐ 不需要

☒ 需要，报批安排：按程序办理

（八）竞争范围

1. 包 1

☒公开方式

☐邀请方式，依据：

（九）评审规则

1. 包 1

☐最低评标价法，选择该评审规则的理由： /

☒综合评分法，选择该评审规则的理由：不具备价格竞争优势，适宜采用综合评分法。

三、合同管理安排

（一）合同类型

1. 包 1

☐买卖合同

☒建设工程合同

☐技术合同

☐物业服务合同

☐委托合同

☐其他：

选择合同类型的理由：本项目为建设工程项目。

（二）定价方式

1. 包 1

☐固定总价，要求：

☒固定单价，要求：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清单单价均不得超过招标清单给出的固定单价。

☐成本补偿，要求：

☐绩效激励，要求：

选择定价方式的理由：便于进行预算控制和资金安排，保护了业主的利益，使业主免受劳动力成本增加等因素带来的风险。

（三）合同文本的主要条款

1、服务期限与地点：

1) 服务期限：约 60 天。

2) 服务地点：岳阳县张谷英镇中心学校。

2、结算方法：

1) 付款人：岳阳县张谷英镇中心学校

2) 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须预付款，以转账方式分期支付。按形象进度拨付工程进度款，工程竣工验收并结算审定后支付至结算审定金额的 97%。预留合同金额的 3%留作质保金，在质保期满且无任何质量问题后一次性付清。

（四）履约验收方案

（1）履约验收主体

☒采购人：岳阳县张谷英镇中心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

☐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

☐第三方专业机构：

☐专家：

☐服务对象：

☐其他：

(2) 履约验收时间：2026年10月30日

(3) 履约验收方式：项目验收国家有强制性规定的，按国家规定执行，验收费用由中标（成交）供应商承担，验收报告作为申请付款的凭证之一；

(4) 履约验收程序：施工单位自检、申请验收、采购人组织验收

(5) 履约验收内容：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的全部施工内容。

(6) 履约验收验收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达到质量检验合格标准。

(7)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项目验收不合格，由中标（成交）供应商返工直至合格，有关返工、再行验收，以及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等费用由中标（成交）供应商承担。连续两次项目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可终止合同，另行按规定选择其他供应商采购，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中标（成交）供应商承担。

四. 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须预付款，以转账方式分期支付。按形象进度拨付工程进度款，工程竣工验收并结算审定后支付至结算审定金额的 97%。预留合同金额的 3%留作质保金，在质保期满且无任何质量问题后一次性付清。